**博山镇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**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规定和有关文件要求，特编制2018年淄博市博山区博山镇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全文包括概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处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和咨询情况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支出及收费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2018年，博山镇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积极安排部署，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和《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准确、有效、及时地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有效建立起了政府与群众沟通了解的桥梁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扎实做好平台建设。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其列入重要工作日程。由党政办公室主任专门负责，确定专人，明确分工，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各委办、站所人员相互配合，各负其责，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提高了广大人民群众对全镇工作的知晓率。

（二）注重效果，不断深化公开事项。我镇充分运用政务公开栏、网站和微信等多种形式进行信息公开，尤其是微信公众平台的搭建，极大的方便了群众了解政府工作动态及重要政策信息，让广大民众更全面、更方便地了解我镇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8年，我镇主要采取博山镇政务网、微信公众号、电视台、报纸等多种新形式，对政府信息进行公开，内容涵盖党建、民生、农业、文化和旅游等方方面面，并在镇政府“美丽生态家园——博山镇欢迎您”微信公众平台及时公开我镇每周工作的动态情况，通过便捷快速的平台方式，高效传达最新的政府信息。2018年公开信息共计483条，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：政府网站、微博微信公开信息245条，新闻媒体公开信息238条。 镇政府“美丽生态家园——博山镇欢迎您”微信公众平台，目前总关注数近3000人次，阅读量达96870次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8年，我镇未接到依申请办理公开政府信息事项和受理信息公开咨询事项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我镇认真按照《条例》和上级部门的规定公开政府信息，没有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任何费用。

五、行政复议、诉讼情况

2018年，我镇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公开政府信息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的情况发生。

六、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。

1、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。政府信息公开是政府机关施政的一项基本制度，在推进体制改革、扩大民主、依法行政、加强反腐倡廉建设、维护社会稳定，促进科学发展等方面，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，需要我们切实提高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意义的认识，进一步增强做好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。

2、信息及时更新力度还不够。政府信息公开的尺度难以把握，更新效率有待提高。

3、信息公开渠道还有待拓宽，需要我们探索新的路子，让政府信息面向更多的受众，方便其获取所需信息，同时提高信息的利用率。

（二）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2019年，我镇将进一步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照条例，认真清理我镇政务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编制更加科学规范的公开目录,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多渠道、多形式，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形成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、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氛围。

1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，提高公开质量，维护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秩序。

2、规范公开流程。进一步梳理所掌握的政府信息，规范操作，及时提供，定期维护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，公众能够方便查询。

3、进一步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。对于不少地方和单位探索出很多好的经验和做法，我们要及时总结推广，用典型的榜样带动面上的工作，以此促进全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的不断提高。

4、加强培训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，每年有重点、有侧重地开展学习培训。相关工作人员积极参加上级举办的信息公开相关专题培训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业务水平。